

醫等各學系的升等，要與醫科競爭有困難性，擬將升講師案予以分開考慮的專案被提議討論。此乃設法使各學系的教員數容易增加的特案，為成績較低的依點數計算使其自動提高，便可通過升等的方法，經過會議討論具體的論文點數及同意票點數的算法決定後，各系的主任都以喜悅的表情，一個個的站起來回答接受，輪到牙醫學系的代表時，我回答“牙醫學系是不接受的”表示否定，會議當場，對所期待的回答，竟意外的“No”的反應吃驚，或者是對我的無思慮瞧不起，大家哄然起了“嘩！”的喊聲，甚至有某副院長站起來舉起大姆指做個“有種！”的姿勢來嘲笑我。在這裡我應該要說明，對將牙醫學系與醫學系隔開另外計算案反對的理由。最大的理由就是牙醫學係異於世界一般醫學，而包括理工科學與醫學兩立的科學。自豪它並非一般所想屬於所謂 Para-Medical 的附屬醫學，為特意表明這自尊心而表示反對的。又事實上過去的升等，每與醫科競爭從來也沒有人落後，皆以超高的好成績升等，縱然須考慮點數的小差，也僅差一個主任的投票與否，故根本無須予以特別考慮。我想這時的決定，可謂我在台大牙醫學系時所做行政的一項「傑作」。如果那時遺棄自尊，依賴那容易的升等辦法，便會失去鬥爭心，而變為膽怯的人，不只影響同仁的志氣，實質上也沒有什麼益處可言。更要緊的是，倘若牙醫系的教員，以那種升等辦法所升的教員來支撐，則一定給大家印象說牙醫系究竟是醫學院中居在醫學系之下的次級學系，這豈不是叫人抬不起頭來，所以斷然予以拒絕的決定，我想是絕對正確的。

民國 53 年至 54 年是我擔任代主任，也是第一屆畢業生加